

争创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县,食药监人在行动

去年抽检合格率达96.79%

本报3月28日讯(记者 李云云 通讯员 陈玮 刘世龙) 近日,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召开2018年第一次食品药品安全新闻通报会。通报了2017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查情况、2018年第一季度稽查办案情况及两起典型案例、2018年食品安全全年重点工作,并回答了媒体记者提问。

据了解,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7年全年共开展县级监督抽检4次,专项抽检1次,共抽检26类食品样品2400批次,其中检验项目合格的样品2323批次、不合格样品77批次,样品合格率为96.79%、不合格率3.21%,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窦晓宾谈到,在抽检过程中,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问题所占比例较大,占不合格样品总数的一半以上。“针对监督抽检中发现的问题,我们依法查处,督促生产经营者立即封存、下架、召回不合格产品,及时查找原因、化解风险,并在日常监管工作中,加大跟踪抽检力度,防控食品安全风险。”窦晓宾说。

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稽查大队队长李清福分析了2起典型案例,2起典型案例为某公司生产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案、某超市经营标注假生产日期案。2018年第一季度,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事项48件,其中:食品类38件;药械类9件;保健类1件。全部投诉举报件都得到了及时处理和回



食品药品安全新闻通报会现场。

复,及时处理率和回复率达到了100%,投诉举报人总体满意率达到了99%以上。共查办一般程序案件62件,其中,食品61件,药品1件;立案查处率100%,案件移送率100%,罚没款近70万元。

随后,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张超详细讲述了2018年的工作重点。张超谈到,2018年,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放心食

药+”品牌建设,落实全县“2383工作体系”和市局“145”工作思路,突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县”这个工作中心,明确“四个主攻方向”(即:守住食品药品风险点,破解监管难点,突出服务重点,增加工作亮点),大力实施“五个监管”(即:严格监管、依法监管、专业监管、协同监管、智慧监管)。“我们将全面贯彻‘源头控制、严管并重、重典治乱’的要求,着力建设与生态商河相匹配的‘食袋子’、‘菜篮子’、‘果盘子’、‘药匣子’,努力提升服务保

障水平和人民群众获得感,全力守护大家舌尖上的安全。”张超如是说道。

在媒体记者提问环节,张超就“如何加强社会监督”问题回复了本报记者,在社会监督方面,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会加强宣传,积极构建“图、文、影、音”四位一体的立体宣传模式,在室外设置了宣传栏和墙体广告,微信公众号上有通讯报道,电视台有影像,电台上有声音。积极与当地主流媒体合作,开辟宣传专栏,多

渠道、多项举措宣传食品安全知识,报道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县的意义和活动动态,让市民随时随地可以通过多种渠道了解部门的消息,让市民时刻了解部门正在干什么或者将要干什么。

“市民可以通过‘12331’食品药品投诉热线,向我们反映大家日常生活中遇到的食品(药品)问题。合力营造良好的食品药品安全氛围,离不开群众的支持和理解,我希望人人都参与其中。”张超表示。

行刑衔接“无缝接” 协作办案再提速

本报3月28日讯(记者 李云云 通讯员 陈玮 刘世龙) 近日,商河县食安办组织召开行刑衔接联系工作会议,就当前食品药品行刑衔接工作情况暨2018年重点工作进行研讨、谋划。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安局、检察院等八部门参加。

商河县食安办主任、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张超首先介绍了近年来查办食品药品违法案件移交情况,分析了食品药品违法案件“行刑衔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要求各部门今后要加强协作,继续健全商河县食品药品案件的行刑衔接工作机制和程序,着重解决一批严重危害群众饮食用药安全、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随后,商河县公安局参会人员通报了近年来涉刑食品药品案件查办情况、观念意识问题、如何固定证据、当事人阻碍执法、案件办理时限等在食品药品涉刑案件与行刑衔接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在我们办案过程中,讲究时效性,我们立案后再去取证时,有时会面临取证难。还有就是,行政案件和刑事案件立案标准不一样,在



食品药品行刑衔接联席会现场。

行刑衔接中,要格外注意。”公安局的工作人员说道。

与此同时,商河县检察院参会人员就主观行为是否有故意生产、销售假药行为、超剂量超范围使用食品添加剂、协助调查处理、两法衔接、案件监督等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提出了意见建议;县市场监管局、畜牧局、农业局、环保局等单位参会人员也结合各自职能,对今后如何做好行刑衔接工作进行了深入细致的探讨。

与会人员一致认为,接下

来将进一步建立健全食品药品联动执法工作机制,充分发挥食品药品监管机关和公安机关各自职能优势,构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无缝接”体系,加强信息沟通和执法协作,形成防范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活动的合力,切实提高食品药品行政执法效率和防范打击能力。“在一些违法行为的处理上,有时会涉及到多个部门,我们今后将加强部门协作,开展一系列专项整治活动,共同守护大家舌尖上的安全。”张超如是说道。



争创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县是商河县2018年的重要工作之一,为深入推进全县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县创建工作和守护大家舌尖上的安全。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开设“创建省级食品药品安全先进县”专栏,不定期向市民讲述身边的食品药品安全知识。

各种蔬菜保鲜小窍门

- 1. **芹菜保鲜:** 西芹和芹菜都可以这种方法:将芹菜或者西芹放进装一点水的水盆里,然后放入冰箱里保存,可保存很长时间。普通芹菜还可以将叶子和茎杆分别放到保鲜袋里保存。
- 2. **香菜保鲜:** 最好挑选棵大、带根的香菜,然后捆成小捆,外面包一层纸后装入塑料袋中,松散地扎上袋口,让香菜根朝上将袋置于阴凉处,随吃随取,保证香菜在7—10天内都是新鲜的。还可以准备一个放了水的杯子,将香菜的根部泡到水中,每天换水,同样也能保持几天的新鲜。
- 3. **茄子保鲜:** 茄子不能用水冲洗,用保鲜膜包好放进冰箱里保存,避免磕碰、受热,最好尽早食用。
- 4. **韭菜保鲜:** 因为韭菜怕干,所以将新买回来的鲜韭菜用小绳捆起来,然后根部朝下放在水盆里,可以长时间不干、不烂。也可以用喷过水的纸包好后放进保鲜袋里保存,最好尽快食用。
- 5. **西红柿保鲜:** 西红柿要挑选完好、没有磕碰过的,不用水洗,直接放于保鲜袋内入冰箱保存就可以,如果西红柿上面有一点腐烂最好就不要食用了。
- 6. **土豆保鲜:** 土豆适宜低温保存,低于0℃容易冻坏,高于5℃时又容易发芽,发了芽的土豆会产生有毒的龙葵素。贮藏土豆要注意温度,另外就是注意保持土豆的干燥,以防霉烂。
- 7. **冬瓜保鲜:** 选择表皮完好有完整白霜的冬瓜,放于通风阴凉处,最好能垫上木板等,而不要直接把冬瓜放在地上,这样可以保鲜4—5个月。
- 8. **大葱保鲜:** 可先用纸包好后放进保鲜袋,竖着放入冰箱里保存时间会更长。
- 9. **葱头保鲜:** 将买来的洋葱头晾干,放在凉爽、干燥、通风的地方,比如可以直接受光的网袋中挂起来,能贮藏很长时间。